**龙里县民政局行政确认流程图**

**慈善组织认定**

应当提交的申请材料：

1、关于申请理由、慈善宗旨、开展慈善活动等情况的说明；

2、注册会计师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含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专项审计。

3、有业务主管单位的，还应当提交业务主管单位同意的证明材料。

**申 请**

不属于确认范畴或不属于本机关职权范围的，不予受理，出具《不予受理通知书》并说明理由

**受 理**

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

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一次性告知申请人补正材料。申请人按照要求提交全部补正申请材料的，予以受理。

**审 查**

依法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，提出审查意见

**决 定**

提出初步意见，转入决定步骤；复核通过的签批转入制证步骤

**送 达**

颁发标明慈善组织属性的法人登记证书正副本

办理机构：龙里县民政局社会事务科

业务电话：0854—4974030 监督电话：0854-5632473